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許峻偉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38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130517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各級學校防疫作為補充說明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5月7日北市教體字第1113050371號函及111年5月9日北市教國字第111305059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現行快篩陽性之師生比照PCR陽性確診師生進行停課措施，惟仍應視PCR結果判斷確診與否，爰快篩陽性師生因故不進行PCR者，基於公共衛生利益考量，仍請學校予以勸說，如仍未進行PCR者，應自最後到校日隔日起暫停7日實體課程，並於復課前由學校追蹤為快篩陰性始可入校。
- 三、學校教職員工、導護志工及防疫志工等人員，如於執行公務時有身體不適之狀況，為利快速掌握疫情資訊，學校可提供前述人員本局發送予各校之快篩劑備品進行篩檢。
- 四、國小課後照顧班如有確診案例，則該班須符合脫口罩並有共同活動15分鐘以上始得匡列自主應變對象，並依據本局所訂原則為前提進行實務彈性調整；另請各校協助向親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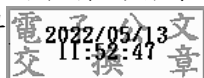
麗山高中 1110513



NIAA1116004341

生宣導於暫停實體課程期間，避免至補習班、安親班等人數較多且室內為密閉空間之課後活動，以達防疫隔絕效果。

- 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恩慈美國學校、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小學部)、臺北歐洲學校(中學部)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台北美國學校
- 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



裝



訂

線